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发布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并认真落实相关工作。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现将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及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坚守先进制造主业，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深化“光电交融、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光通信领域，公司推进全产业链垂直整合，以“光棒—光纤—光缆”为产业基石，向上延伸特种光纤、MPO（多芯推入式连接器及组件）、光器件、光芯片等核心高端产品，向下拓展光网络集成与 ICT（信息技术）应用服务，形成从基础材料到高端器件再到数据应用的全产业链覆盖，稳步巩固行业市场地位，适配客户数字化转型需求。电力传输领域，公司构建“海外电力工程 + 汽车线束 + 电线电缆 + 高温超导材料”业务协同发展格局，深耕“一带一路”沿线海外电力工程市场，加速拓展新能源汽车线束业务，依托绿色制造工艺升级夯实电线电缆传统业务优势，稳步扩大高温超导带材产能，持续优化产品性能指标。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39 亿元，同比增加 47.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 亿元，同比增长 58.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4 亿元，同比增长 59.81%。

公司将继续以光通信与电力传输为双引擎，加速特种光纤、超导带材、激光器芯片等前沿领域布局，抢占全球能源转型与数字化竞争制高点，实现从“规模领先”到“技术引领”的跨越式升级。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持续研发投入，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引擎，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6 年上半年研发费用 15,569.3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4.66%。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苏州地区)共申请专利 57 件，其中发明专利 25 件；共授权专利 68 件，其中发明专利 28 件。

公司全方位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构建起“技术突破、智能制造、人才支撑”三位一体的创新发展格局。

（一）光棒光纤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高端技术升级，加快超低损耗光纤、空芯光纤的研发攻关与规模化量产，完善多模光纤、数据中心 A2/A2+新型光纤，以及大芯数小直径、MP0 高密度连接、长寿命光缆等特种产品矩阵。

（二）光芯片、光器件及 AI 业务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有序推进产能扩张工作。稳步实现 70mW、100mW 连续波 DFB 芯片、100G EML 算力激光器芯片的量产落地与性能迭代优化；加速推进 200mW、400mW 连续波 DFB 芯片、200G EML 芯片、50GPON 激光器芯片等下一代激光芯片的技术攻关与产品研发。

光器件业务以已有长期框架协议订单为业务基本盘，持续扩大 MT-FAU、AWG、Z-Block、DWDM、激光雷达滤光片等无源器件产能规模。向上游强化镀膜、冷加工等核心工艺环节，增购先进设备，提升自主加工能力，确保供应链安全可控成为光器件的核心竞争力。

伴随 AI 产业需求快速兴起，公司于 2024 年末设立专项业务子公司开展 AI 相关产品研发工作。业务以集团内部业务需求为切入点，采取由内向外的拓展路

径，从布局本地化部署业务出发，扩展至制造行业定制化智能 Agent 业务。在 AI 应用需求非线性增长背景下，公司 AI 业务具备良好成长空间。

（三）超导材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联合中科院金属研究所攻克 C276 合金基带国产化难题，实现高纯净吨级 C276 合金制备，突破锻造、轧制、热处理等核心工艺，完成 2000 米级国产化基带批量化生产并成功应用于带材规模化制备，打破金属基带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为二代高温超导带材全国产化提供核心支撑。产品缓冲层技术实现多维度突破：优化多层缓冲层结构设计，显著降低界面应力；改进溅射工艺，降低表面颗粒缺陷密度；开发高结合力膜层沉积技术，破解层间结合力瓶颈，可稳定量产单根段长 2500 米以上的合格缓冲层带材。

公司将继续完善光通信全产业链，突破特种及 AI 数据中心光纤技术，扩充产能；以光芯片为核心拓展超算、激光雷达等新场景；超导领域持续推进设备国产化、工艺优化与产能提升。

三、完善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并严格落实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股东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与会议召开。共召开股东会 1 次、董事会 3 次，有效发挥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职能。充分利用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平台，为董事、专门委员会委员参与公司治理创造有利条件，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和科学决策。

公司将持续对标监管最新要求，结合经营发展实际与内部管理现状，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完善相关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和规范运作水平。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报告期内，公司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专题培训，及时传达最新监管政策、处罚案例及市场动态等信息，持续强化合规意识，不断提升履职能力，督促其忠实、勤勉履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

股东利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树立个人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目标与价值导向，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

公司将继续加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落实责任，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五、提升投资者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同时，为建立和健全公司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永鼎股份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积极通过现金分红方式践行投资者回报，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929,922.03 元，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6 年 6 月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1,169,818.07 元，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将在稳健经营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所处行业、发展阶段、现金流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制定科学、合理、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以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股东会、投资者交流会、券商策略会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认真听取各方对公司发展的建议和意见，及时回复投资者相关问题，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掌握公司的经营情况与战略规划，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将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互动，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搭建渠道多样、深度有效的投资者交流体系，积极主动传递公司经营理念和投资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信赖的关系。

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相关工作，通过稳健的经营、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沟通，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持续加强市值管理，努力推动公司市值更加合理地反映公司内在价值，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持续、稳定、增长的回报。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